

張基湛

酪農經營經濟分析

台灣

喜戲 (薛聰賢)



正式經營酪農事業，遠在日據時期一八九六年，是自蘇格蘭輸入愛爾夏乳牛開始。當時工業尚未發達，國民所得偏低，

經濟發展中，開始占有重要地位。近年來，由於經濟高速發展，國民真實所得與生活水準普遍提高，因此國民消費有趨於高級食品之傾向，使乳製品由食物中奢侈品轉變為日常必需品，需求大增。

根據台灣大學研究資料顯示，台灣地區居民對乳製品及乳品的所得彈性，平均在二·一以上，即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形下，當國民所得增加一％時，乳製品及乳品的需要量增加二·一％以上。可見乳製品及乳品需要，是富有彈性。同時表示，國內乳品市場潛力很大，是本省發展乳業的有利條件。

扶植酪農

政府扶植酪農，發展乳業的工作，是於民國四十六年，首先在桃園縣設置酪農實驗區，選酪農二〇戶，由農復會透過農林廳，每戶各貸給美國海華

乳牛一八、一九九頭，分布於一一七鄉鎮，牛乳年產量估計可達三八、八〇〇噸以上。

民國五十三年，全省酪農戶為六三六戶，乳牛頭數一度達五、〇三九頭，為本省酪農事業第一次高峯。

但因國人飲食習慣和崇洋心理的影響，加以外來乳製品低價傾銷，不久又使牛乳加工廠無法經營，牛乳被拒收，陷於低潮。

隨後依據「乳業改進原則」，積極籌畫與推廣，本省酪農分布乃由點型的態，發展為散布在集奶站或牛乳加工廠附近的副業經營。

民國六十一年，有酪農專業區的創設，先後在秀水、銀行山、大園、福興、快官、淡水、香山、后里、外埔、田中、崙背、柳營、橋頭等十三處設置酪農村，使本省酪農事業成為面的發展。

46年推廣

自民國四十六年起，政府開始推廣酪農事業，以配合第二期四年經濟建設計畫。民國五十四年，政府公布「乳業改進原則」，同年成立台灣乳業發展小組，先後策畫了新莊、苗栗、彰化超高溫滅菌鮮乳加工廠，實施學童乳，以穩定銷路，及協助酪農購置小型冷卻設備，改善品質，建立信譽。

其中最主要的工作，是在農復會與農林廳補助下，由省農會於民國五十七年設立彰化鮮乳加工廠，使政府能有效控制生乳價格與收購計畫，也使本省酪農事業奠定了安定的基礎。由此，乳業在台灣

酪農分布及飼養頭數

	戶數	飼養頭數	鄉鎮數
總計	1,238	18,199	117
台北市	15	480	
台灣省合計	1,223	17,719	
台北縣	76	1,895	13
桃園縣	66	1,956	6
新竹縣	48	581	3
苗栗縣	63	610	6
台中縣	136	1,351	7
彰化縣	362	3,132	16
南投縣	25	404	7
雲林縣	104	631	5
嘉義縣	22	677	5
台南縣	107	2,066	12
高雄縣	82	823	11
屏東縣	73	1,427	14
台南市	20	685	
高雄市	3	1,102	
其他	36	379	1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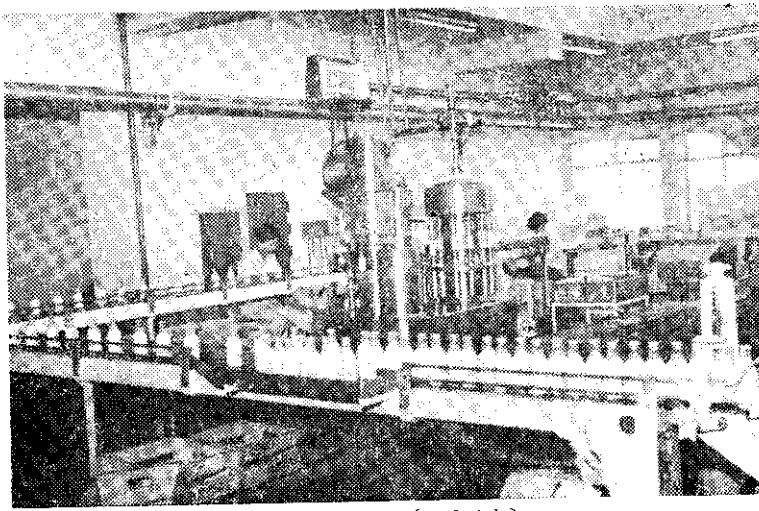
(民國63年6月農林廳畜牧科資料)

規模要大

本省酪農事業方興未艾，飼養略可分為酪農與牧場，但兩者並無明顯區分。

根據資料顯示，歷年來牧場經營乳業戶數並無甚大變動，但單位規模有逐漸擴大的趨勢。酪農經營戶數近年來大幅增加，而經營規模反有縮小的傾向。目前全省每戶平均飼養頭數，在十五頭左右。酪農經營與其他畜牧經營，本質上略有不同。乳牛為經濟性較高的畜產，經營經濟效率因經營規模不同而有差異。

在飼養頭數過少時，因為固定設備不能充分利用，勞力無法充分發揮，負擔投資及利息偏高，新



彰化鮮乳加工廠（歐陽道生）

技術應用不經濟，產品運費較高，遂使單位成本提高。

但依目前本省農業環境，如果規模過大，又可能因設備不足，管理能力不足，或其他因素的限制，使經營成果不佳。

民國六十二年一月十二日，在中部地區調查所得的資料，顯示如下的結果：

(1) 每頭生產成本：平均每頭成本為二八、八三九·九五元。其中以飼料費所占比例最高，為五四·八四%。人工費次之，為一六·四四%。間接費用第三，為一六·〇一%。其餘依次為母牛償却費六·一〇%，醫藥保險費五·二〇%，器具費一·五五%。

乳牛生產成本中，既以飼料費占半數以上，所以飼料價格高低，將左右成本高低。而以飼養規模的大小比較時，每頭平均成本並無顯著差異。

(2) 每百公斤生乳成本：酪農所關心的，其實不在每頭平均成本高低，而在於乳牛主產物——生乳每百公斤的成本與淨益多少。

小規模酪農生產每百公斤生乳的總費用，高達八六四·五七元，扣除副產物價值後仍高達六一·三一元。大規模酪農成本較低，生產每百公斤生乳的總費用為六八五·一八元，扣除副產物價值後為五三六·六九元。

一般說來，飼養規模愈大，每百公斤生乳成本愈低，酪農收益愈高。

調節供需

發展酪農事業，是政府既定的農業政策。這工作已推行多年，頗著成效，預計年底本省乳牛頭數可達二萬頭以上。

可是目前原料生乳有冬季大量剩餘，夏季供不

農情報導



應求的矛盾現象，究其原因，主要有下面四項：

(一) 由於氣候等自然條件的影響，乳牛在春天配種較易，因此，乾乳期大都集中在夏、秋兩季，嚴重影響夏季產乳量。

(二) 本省乳牛的泌乳量，有明顯的季節性，冬季增多，夏季減少，差異高達七五%以上。

(三) 省產生乳以供製鮮乳為主，只有小部分在冬季供製奶製品，用途無彈性，自然缺乏調節功能。

(四) 鮮乳消費在夏季增多，冬季減少。生產與消費不能充分配合，以致發生剩餘乳問題。早期因數量不多，均由乳業公司自行處理。近年來由於數量逐年增多，漸受各界重視。

對於這項問題，政府除大量推廣補助學童乳之外，同時對剩餘乳製造奶粉每公升給予一·一〇元的補貼，並執行冬夏差別奶價，以為解決。

酪農們應該採取的因應方法是：

(一) 調節乳牛配種時期，以增加夏季生乳生產。

(二) 夏季多用精料，冬季多用粗料，以縮小冬夏泌乳量差異。

(三) 擴大經營規模，以降低生乳生產成本，增加收益。